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第七期股权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的核查意见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9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委员。本次会议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黄培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委员 3 名,实际出席委员 3 名。本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本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第七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核查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本次关于注销第七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本次注销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本次注销事项,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年9月24日